

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廊人社发〔2024〕41号

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《以“人”为本“社”惠民生—— 人社政策宣讲“三进”行动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廊坊开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临空经济区（廊坊）公共服务局，局机关相关内设科室、参公单位、事业单位：

为持续优化全市人社领域营商环境，进一步扩大惠企利民政策的社会知晓度，推动政策落实落地惠及民生，现将《以“人”为本“社”惠民生——人社政策宣讲“三进”行动实施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实施。

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4年4月25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以“人”为本 “社”惠民生 人社政策宣讲“三进”行动实施方案

为持续优化全市人社领域营商环境，进一步扩大惠企利民政策的社会知晓度，推动政策落实落地惠及民生，按照省厅安排部署，决定在全市人社系统开展“以‘人’为本‘社’惠民生”人社政策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社区宣讲活动。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。

一、工作要求

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河北重要指示精神，认真落实中央和省、市关于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部署要求，结合开展“走访解促”活动和人社部“人社政策服务直通车”主题宣传活动，围绕“以‘人’为本‘社’惠民生”——人社政策宣讲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社区”主题，根据不同群体对人社政策服务的不同需求，开展多种形式宣传解读。构建市、县联动政策宣讲模式，形成领导干部带头讲、业务骨干示范讲、部门联合深入讲、草根明星特色讲、网络媒体有声讲的多层次、多角度政策宣讲格局，推动政策直达快享，持续优化人社领域营商环境，不断提升企业群众获得感、满意度。

二、目标任务

到 2024 年底，组织开展进企业、进校园、进社区专题政策

宣讲活动各两次以上，组织开展“政策宣讲月”“政策咨询日”等集中宣讲活动一次以上。市局领导班子成员、县局主要领导和各业务板块分管领导至少参加一次宣讲活动，推进宣讲活动向基层延伸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活动开展情况将作为营商环境考核的参考指标。

三、宣讲重点

（一）惠企稳岗政策进企业

1.社保惠企政策进企业。重点宣讲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费率、稳岗返还、工伤保险待遇等援企稳岗政策，全面解读社会保险参保缴费、社保养老待遇支付、社保工伤待遇支付等方面的民生政策，并通过现场指导帮助企业员工网上办理社保业务，以更直观的方式帮助企业了解掌握社保政策。

2.劳动维权政策进企业。围绕劳动用工管理政策法规进行全面讲解，增强企业法律意识，构建和谐劳动关系，提高企业管理水平，降低用工风险。加大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保障力度，加强《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》等相关政策宣传，对农民工在工资支付方面的疑难问题进行解答，进一步增强农民工依法维权意识，营造关心关爱农民工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3.稳岗就业政策进企业。以就业专项活动为契机深入企业，与负责人进行面对面交流，详细了解企业用工情况，登记用工需

求，加力拓展就业岗位。重点围绕新吸纳就业困难人员和高校毕业生相关政策进行讲解，引导各企业积极加强与就业部门对接，并就吸纳符合条件人员及时向就业部门申请认定，最大限度发挥政策红利，提升岗位吸引力。

（二）就业创业政策进校园

1. “就业第一课”政策进校园。重点宣讲高校毕业生来廊留廊发展相关补贴等人才服务政策，深入宣传“青年见习计划”“三支一扶”计划等就业项目，助力在校大学生和高校毕业生了解当前就业形势，把握就业创业政策，提升就业创业意识，鼓励引导毕业生来廊就业创业、实习实训。宣讲劳动关系、人事档案、技能培训、社会保险等毕业生关心的相关政策。

2. 创新创业政策进校园。通过创业政策推介帮助在校大学生和高校毕业生了解政策、熟悉政策、享受政策。对一次性创业补贴、初次创业社会保险补贴、个人创业担保贷款、创业孵化基地补贴政策进行推介，精准对接孵化平台和优质大学生创业项目，推动大学生创业项目快速转化落地。

3. 人才激励政策进校园。依托校园综合型招聘和专场招聘活动，瞄准市内高校优势专业，精准匹配优势产业链、骨干产业。鼓励各县（市、区）根据产业需求和急需紧缺人才目录，组织域内重点企业赴外引才，走进京津冀高校进行政策宣讲，吸引优秀

青年人才来廊留廊发展。

（三）便民利民政策进社区

1. “居民服务一卡通”进社区。深入街头巷尾，与银行网点、社区联合开展宣讲活动，重点宣传社保卡在交通出行、旅游观光、就医购药、政务服务、惠农补贴申领等领域的广泛应用，并向群众宣传即时领卡、线上领卡等便捷服务模式。

2. 全民参保政策进社区。与社区党群服务中心联合开展政策宣讲活动，重点面向农民工、灵活就业人员、新业态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宣传参保、社保关系转移、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等民生政策，提高参保积极性，营造良好的参保氛围。

3. 稳岗就业帮扶进社区。加大对“零工市场”“帮扶车间”“就业服务驿站”的宣传力度，针对社区失业人员、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等就业困难群体的就业状况、生活状况、择业意向、就业能力、就业意愿等进行详细了解，精准提供就业帮扶，兜牢民生底线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提高政治站位。要充分认识开展人社政策宣讲“三进”行动的重要意义，把做好惠企利民政策宣讲作为开展“走访解促”活动、优化营商环境、提升人社公共服务水平和群众满意度的重要抓手，持续开展政策宣传解读，形成常态化、制度化、长效化

宣讲机制，增强广大群众对人社政策的了解和认同，凝聚共识，为人社事业高质量发展筑牢思想根基。

（二）把握宣讲重点。市局已对部分惠企利民政策进行了汇总（见附件），请在此基础上，根据不同群体的特点，有针对性地开展宣讲。局机关各内设科室、参公单位、事业单位要认真梳理政策要点和宣讲口径，明确政策时限、申请条件、办理流程等，对各县（市、区）的政策宣讲内容和形式予以指导，让更多的企业群众了解和享受人社政策。

（三）创新宣讲形式。线上线下相结合，主动借助新媒体传播优势，以短视频、云直播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政策宣传，使人社政策解读更加简明直观、深入人心。扩宽政策宣传渠道，充分利用系统宣传矩阵平台，通过人社官方网站、微信开展政策宣传，让人社政策走进千家万户。

（四）注重宣讲实效。把宣讲理论政策与为群众办实事紧密结合起来，在做好政策宣讲的同时，及时回应群众关切、耐心解答群众疑惑、妥善解决群众诉求，打造全周期服务品牌，把政策宣讲成效体现到解决企业群众急难愁盼的工作中，使政策宣讲更加接地气、聚民心、有实效。

（五）及时总结经验。各县（市、区）每月底向市局汇总上报“三进”活动开展情况，以及群众反映、媒体报道等相关情况，

并上传现场图片、视频等。根据各县（市、区）上报情况，市局将开展调研，对做的好的市县经验做法予以推广。

联系人：市局办公室 张植青 杨 瑶

联系电话：2227628

活动开展情况请报送邮箱：lfrsxx@163.com

附件：惠企利民政策清单

部分惠企利民政策清单

业务版块	序号	文件名称	文件编号
就业促进版块	1	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等十一部门关于印发《廊坊市重点群体创业推进工作方案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【2023】29号
	2	廊坊市就业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印发《关于优化调整稳就业政策全力促发展惠民生的十八条措施》的通知	廊就字【2023】2号
	3	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廊坊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做好加强就业政策落实有关事宜的通知	廊人社发【2023】169号
社会保险版块	4	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廊坊市财政局转发《关于调整失业保险金计发基数的通知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【2023】66号
	5	关于印发《河北省工伤预防项目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	冀人社规【2022】12号
人事人才版块	6	中共中央组织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《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规定》的通知	人社部发【2021】112号
	7	《人力资源市场暂行条例》	令【2018】第700号
	8	关于贯彻落实《关于推动新时代河北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》的意见	廊人社发【2023】43号
	9	关于转发省人社厅《关于进一步做好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告知承诺制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【2023】157号
	10	关于印发《廊坊市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(2023-2025年)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【2023】177号
	11	关于转发省人社厅 省政务办《关于做好<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范>贯彻实施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【2023】178号

劳动关系版块	12	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《关于印发〈河北省劳务派遣单位信用评价暂行办法〉的通知》的通知	
	13	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转发《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调整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〔2022〕213号
	14	廊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转发《关于做好夏季高温天气作业劳动者权益保障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	
	15	关于转发《关于印发〈新时代河北省和谐劳动关系单位评价认定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的通知	廊人社发〔2023〕92号
	16	关于转发《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一体化公共服务平台政务服务办事指南》等四个规范性文件的通知	
信息化版块	17	关于转发《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务服务30项“跨省通办”事项办事指南》的通知	

